

# 开封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文件

汴民宗〔2022〕40号

签发人：徐莉

办理结果：B

## 关于省人大十三届六次会议第121号建议的 答 复

释心广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将原大相国寺市场归并（租用）给大相国寺的建议》（十三届六次会议第121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市民宗局领导高度重视，主要领导召开业务科室负责人专题会议研究，指定专人负责此次建议答复工作，并与协办单位市文投集团积极沟通。

经调查：大相国寺市场因硬件设施老化、建筑密度高、消防安全隐患等原因于2018年2月份正式关闭，关闭后由市文投集团负责大相国寺市场整体提升改造工作。目前，市文投集团征收

工作已投入约 1.8 亿元，预计总投入约 4.2 亿元。此外，文投集团对接设计单位，对整体片区做了详细规划，目前已有初步方案。关于建议中对大相国寺市场利用方面的内容，市文投集团高度重视，积极寻求与开封大相国寺对接，促进古城发展，实现文化复兴。市文投集团在对外招商合作方面，凡是符合相关部门要求的、市场欢迎的、市民需要的，必是符合开封城市长久繁荣发展要求的商业业态，文投集团本着开放、合作的理念进行商业洽谈，实现互利共赢。

为将开封大相国寺建成国际名寺，促进古城发展，我局支持开封大相国寺在不违反当前宗教政策法规的前提下，与开封市文投集团就大相国寺市场改造利用积极对接，制定可行性合作方案，对原大相国寺市场的改造利用严格遵循以下原则：1、在原大相国寺市场改造提升后若开展宗教活动，要严格按照《宗教事务条例》要求，办理相关许可手续。2、对原大相国寺市场的开发利用要严禁利用宗教名义进行商业宣传和商业运作，严禁炒作佛教资源发展景区等商业化行为。

下一步，我们将与市政府和相关业务单位积极协调，努力推进此项工作，感谢您对宗教工作的支持和关心。

联系单位：开封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联系人：马慎强

联系电话：0371-23700117

